

□ 本报记者 刘熠博 本报通讯员 陈艳芳 文/图

打通探视路 守候父子情



初冬,河南省商水县人民法院第九法庭,一场通过互联网进行的庭审正在进行。当远在浙江的原告小飞和身在广东的被告晓华通过网络在调解笔录上签上名字时,法官殷晓东悬着的那颗心终于落下来。

这起探望权纠纷案件,经过半个月的调解,几十个电话沟通后,既排除了原告探视障碍,又达成了被告心愿。

◀殷晓东(左)在法庭和书记员核对调解协议。

劳燕分飞 探视路断

2021年初,30岁的江苏某高校博士后小飞和同学晓华步入婚姻的殿堂。同年年底,晓华生下儿子安安。小飞、晓华有知识有文化,在别人眼里这是个幸福美满的三口之家。谁能想到,孩子出生短短几个月两人的婚姻就走向破裂。

小飞说,两人的婚姻没有原则性矛盾。晓华自生下安安后,性格大变,脾气暴躁,坚决要求离婚。安安半岁时,两人协议离婚。离婚协议上约定,安安归晓华抚养,随其一起生活;抚养费由小飞承担,应于每月12日之前向晓华一次性支付2000元,直至安安年满18周岁为止;在不影响安安正常生活和教育的条件下,小飞可以随时探视。同时约定,晓华将安安户口从小飞的户口簿中迁出;各自名下的存款和财产归各自所有。一纸协议,文字冷冰冰的,似乎除了孩子两人再无任何关系。

离婚后,小飞依约每月支付抚养费。2024年7月,晓华提出要给孩子更改姓氏和名字,遭到小飞拒绝。“不改就不让小飞看孩子。”晓华的态度很坚决。给孩子改名,小飞无法接受,两人再次发生争执。晓华将小飞的微信和手机号拉黑、删除。

自2024年9月起,小飞联系不上晓华,也见不到孩子,两人的关系进一步恶化。小飞认为晓华的行为剥夺了其子女相处及子女享有父爱的权利,对子

女身心健康和成长极为不利,遂将晓华诉至商水法院,请求法院判令其协助行使探望权。

对簿公堂 矛盾尖锐

法官殷晓东依法向晓华电子送达起诉状等诉讼材料,然而晓华既不点开链接,也不接听电话。在确认晓华的联系方式无误后,殷晓东继续拨打电话,并发送短信说明情况。

“你好!哪位?”晓华终于回信息了。

“我是商水县人民法院的法官,有个探望权纠纷案件和您沟通。”

得知被起诉后,晓华很生气。“他还敢起诉我?他想周一至周五来看孩子,可我也有自己的工作,上班期间公司不让接电话,我也没办法带孩子去见他。这根本不现实。”晓华满腹委屈。

“让他看孩子也可以,他必须配合我把孩子的姓氏和名字改了。孩子烦他,不想见他,一提起自己的名字就生气,闹情绪。”晓华说出自己的核心诉求。

一个3岁多的孩子,还不能清晰表达自己的思想,对常年不在身边的父亲,除了陌生,还能有多大的敌意?

“孩子随父姓或者母姓都符合法律规定,给孩子变更姓名应当到户籍管理部门办理变更登记手续。”殷晓东解释。“我去问过了,得父母双方都到场才能办理。”

这场纠纷的根源就是给孩子改名。

晓华坚持先改名再探视,小飞坚决不同意,不让见孩子就不再支付抚养费。矛盾激化,陷入僵局。

孩子的父亲作为当事人,他的意见很重要。因双方当事人都在外地,殷晓东决定网上开庭。

“平常得让我见孩子,逢年过节、假期得给我时间带孩子回家看看。父母都很牵挂孩子,得让我把孩子带回去,让家里的老人看看。”庭中,小飞极力争取自己的权利。

从小飞提交的证据材料看,他不但每月按时足额支付抚养费,特殊时候还会额外多转一些。2024年7月,他曾给晓华转账1万元,9月转账3000元,并留言“宝宝生日快乐”。看得出来,他可能不是一个合格的父亲,但他对孩子的爱绝对发自真心。

“你把孩子带回去,不还给我咋办?”晓华有顾虑。

“你们都把对方想得太极端了。既然能从恋爱走到结婚生子,说明还是有一定感情基础的。走到今天这一步,双方都有责任。”殷晓东意识到,这两人比较容易钻牛角尖。

各退一步 爱归正途

小飞说他的收入不高,每月2000元抚养费有点高,负担有点重,希望酌情减少。

“我带孩子广东生活,一个月2000元根本不够孩子花的。”晓华当即反对。

“不能全按你自己的想法来,诉求要合理。本案即便判决,也不会直接处理你给孩子改名的要求。就是你提起反诉,法

庭也未必支持。虽然孩子有变更姓名的权利,但毕竟目前年龄还小,还不能作出清晰的意思表示。你想让他配合你给孩子改名,你也得作出让步。”殷晓东耐心劝导晓华。

“只要他配合俺给孩子改名,我同意降低抚养费。”晓华想了想。

“姓氏和名字只是一个符号,任何时候父母与子女之间的血缘关系都改变不了,孩子永远是你们两个人的。”殷晓东又劝解小飞。

儿子不随自己的姓,连名字都要改,小飞情感上接受不了。

“你希望降低抚养费,又不想作出让步,咋调解?你们的离婚协议对抚养费数额有明确约定,如果没有重大变故,不能轻易变更。探望权问题,如果晓华拒不配合,即使执行,也不能从根本上解决问题。你能每年都申请强制执行吗?还不如现在协商出来一个解决问题的方案。”

经过殷晓东反复、耐心地沟通和释法明理。最终,小飞和晓华达成协议:小飞配合晓华为孩子办理变更姓名手续;小飞享有每季度探视一次、每两年带孩子外出游玩一次的权利,具体探视时间和方式双方自行协商;孩子的抚养费调整为每月1000元。双方在线签署了调解协议。

司法对亲情的呵护不是无原则地“和稀泥”,而是在法律的框架内,用温度化解对立,用温情修复裂痕,用责任唤醒担当。看着双方签下名字,殷晓东轻轻松了口气。



草绿了,心近了

我叫格桑,在若尔盖草原以放牧为生。近年来,我与邻居扎西的牦牛总在争同一片草原。

事情要从3年前说起。扎西坚持认为我们两家的草场边界应该在那块早已不见踪影的白石头处。而我记得阿爸说过,是以那棵歪脖子树为界。

争执像夏天的草一样疯长。我们找过村里老人,老人摇头:“你们祖辈那辈的事,说不清了。”

最后,我去了四川省若尔盖县人民法院。接待我的是法官白玛仁青。他穿着整洁的制服,眼神明亮,说着一口流利的安多藏语。听说他是本地人,大学毕业后选择回到了草原。

听完我的讲述,他没有急着下结论,而是问:“你和扎西以前关系怎样?”我愣了下。记忆里,扎西曾在大雪天帮我找回走失的牦牛;我们共享过最后一袋糌粑。他的小女儿叫我“格桑阿叔”,声音甜得像刚挤出的鲜奶。

“下周,我去你们草场看看。”白玛合上笔记本。周三清晨,一阵马蹄声由远及近。白玛骑着一匹枣红马来,马背上驮着卷宗袋,里面露出一角泛黄的旧地图。同行的还有一位80岁的退休乡干部桑吉老人。

“车到不了远牧点。”白玛利落地翻身下马,“马是最好的伙伴。”

我们在草场走了一上午。他仔细查看每一处地貌,比对新旧地图,认真记录老人的回忆。他时而用藏语与老人交流,时而用汉语向同行的书记员解释,两种语言转换自然流畅。

中午,他从马褡裢里取出保温杯装的酥油茶,铺开毡布:“格桑叔,扎西哥,坐下来喝碗茶吧。”

茶香在草原上飘散。白玛说:“我知道,你们都是讲道理的牧民。草原就像阿妈,应该让每头牛羊都吃饱。”

扎西低着头,手指摩挲着茶碗。随后的两周,白玛又骑马来了3次。第4次来时,他提出了方案:以实际放牧线为基础,双方各退10米,形成公共缓冲区;缓冲区由两家共同使用,每年轮换管理。

“这不是谁输谁赢,”白玛解释,“而是让草场更好地养活两家的牛羊。”

扎西沉默良久,终于开口:“前年干旱,我家的草确实不够……”

“所以才需要更合理的安排。”白玛温和地说。协议那天,阳光很好。白玛选了在我们两家帐篷中间的位置。签字后,扎西递给我一小袋糌:“去年借的。”

我接过糌,掏出块奶渣:“你女儿爱吃的。”白玛看着我们,微笑着将协议收进马褡裢:“我还要骑马去北边的夏季牧场,那里有起纠纷需要调解。”

如今,那片缓冲区的草长得格外茂盛。我家的牛过去了,扎西不再急着赶回;他家的小牛跑来吃奶,我会多喂几口。傍晚收牧时,我常常隔着缓冲区互相招呼。

后来听说,白玛和他的同事们每年要骑着马处理许多起牧区纠纷。他们驮着国徽和卷宗,去往汽车无法到达的远牧点。年轻人说他“像我们的兄弟一样可靠”,老人们说他“懂得草原的心,也懂得法律的路”。

有一次我问他,为什么选择回到草原工作。他抚摸着陪伴他的枣红马,望向无边的草场:“我是牧民的儿子,知道这里的每项帐篷都需要法律的保护。马能去车到不了的地方,双语能让法律走进每个牧民的心里。”

风吹过草原,缓冲区的草随风起伏,分不清哪边是自家的。就像我和扎西,曾经为了边界争执,如今在这条线上重建了理解。

(格桑 口述 姜郑勇 朱万鑫 整理)

基层法庭故事

脚手架倒塌之后……

本报记者 余建华 本报通讯员 鹿萱

“胡法官,脚手架倒塌之后,我住院住了31天,误工了270天,这笔账必须算在他头上!”

“现在全赖我?你干活不注意安全,就没责任吗?”

寒冬腊月,浙江省温州市鹿城区人民法院西郊人民法庭里“硝烟”四起,工人老曾和业主代表老黄的争执声此起彼伏。

2023年3月,老曾受老黄雇佣到某小区从事墙面粉刷工作时,脚手架突然倒塌,老曾坠落受伤,造成多处骨折。就赔偿事宜协商未果后,老曾将老黄诉至法院,要求赔偿医疗费、误工费共计15.15万元。经双方同意,承办法官胡蓓蓓组织调解。

“脚手架为何突然倒塌?”带着这个疑问,胡蓓蓓仔细审阅案卷材料。一张现场照片引起了她的注意:倒塌的脚手架底部堆着一层建筑垃圾,上方还叠放了一架梯子。

经反复询问得知,原来,业主方未将施工现场的建筑垃圾清理干净,脚手架底部有一部分搭建在建筑垃圾上。且地面距屋顶高度为6米至7米,业主方提供的3.4米脚手架无法满足高处粉刷需求,老曾自行于其上叠加了一架梯子,攀爬到梯子上作业,最终因重心不稳导致脚手架倒塌,坠落受伤。

胡蓓蓓顿时心下了然——双方均有过错,如何让双方都接受应承担的责任,又是一门“艺术”。

“胡法官,我干泥瓦匠十几年了,什么样的施工环境没见过,肯定是因为脚手架搭在建筑垃圾上才倒的!”老曾气冲冲地坚持。

“老曾,你既然有丰富的从业经验,就更该清楚施工安全的重要性。”胡蓓蓓语气平和却态度坚定地指出,“你在发现地面不平整、脚手架搭建不牢固的情况下,没有拒绝施工或提出整改要求,反而通过加梯子的方式冒险作业,进一步加大了施工风险,对自身安全未尽到合理的注意义务。”

一旁的老黄见状,刚要“发作”,就被胡蓓蓓及时打断:“老曾,你别急着辩解。业主有义务为老曾提供安全的施工环境和高度相当的手续,对事故的发生同样负有不可推卸的责任。”

见调解室内的气氛渐渐缓和下来,胡蓓蓓趁热打铁,从情理层面进一步疏导:“你们之前多有合作,也算是老熟人。合理划分责任,尽快落实赔偿,老曾也好安心养伤。”

随后,胡蓓蓓向双方详细解释了责任划分的法律依据,并根据双方过错程度划定责任比例——老曾对事故的发生承担55%的责任,老黄承担45%的责任。经耐心调解,双方均认可了责任划分方案,老黄当场一次性支付了赔偿款6.8万元,两人握手言和。

“胡法官,本来以为会闹得不可开交,多亏你让我得到赔偿!”老曾拿着赔偿款连连道谢。

基层法庭的民生小案,案件关乎群众切身利益。脚手架倒塌之后,她用法律情“扶”了一把,让剑拔弩张的争执化作案结事了人和,看着老曾和老黄离开的背影,调解室外的夕阳透出温暖的底色。



顶着寒风去调解

崔佳男 李源珈 文/图

寒风凛冽,却挡不住黑龙江省绥化法院红光人民法庭法官上门调解的步伐。近日,该院法官到当事人家中成功化解一起机动车交通事故责任纠纷。

陈某是一名出租车司机,作为家中顶梁柱,开出租车的收入是全家唯一的经济来源。2024年6月,一场车祸致使陈某身体多处重创。经鉴定,其被评定为九级伤残。这场突如其来的事故让他彻底丧失劳动能力,家庭也背负了沉重债务。因与肇事方就赔偿金额问题始终无法达成一致,陈某来到红光法庭起诉。

法官通过多次实地走访、电话沟通,考虑到陈某行动不便,无法频繁往返法庭,秉持“法官多跑路,群众少跑腿”原则,法官和人民调解员一起上门调解,听取其诉求并结合实际提出调解方案。和陈某确定调解方案后,在法庭调解室,法官将调解方案对肇事方及保险公司进行充分说明,并释明各自应承担的法律责任。最终,双方一致同意由肇事方赔付陈某39万元,保险公司在交强险限额内赔付20万元。为确保赔偿款及时到账,法官与两被告一同到银行办理转账手续,全部款项当场履行完毕。

图①:法官在原告家中开展调解。
图②:法官和人民调解员在法庭做被告调解工作。
图③:法官与被告前往银行办理转账手续。
图④:赔偿款履行完毕,陈某拉着法官的手不停感谢。

跟着法官去调解

